度支奏議

度支奏議卷之三十四

新餉司目錄

度支奏議卷之三十四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淄青畢自嚴視草

恢登軍士布花疏

題為塘報軍情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五年九月二十六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兵科外抄該兵部署部事左侍郎楊一鵬題前事內開圍登士卒俱六月從征未經授衣其寒苦可念也聞有號寒而思逃者此不可不急為屑辦布花該撫按目擊情形便應一面設法一面

題
請而投醪挾纊之恩臣部更不能無望乎
皇仁也等因本年九月二十四日奉
聖旨恢登兵士未經授衣深軫朕念已有諭著撫監
按道設法措處即著祗遵傳飭作速料理徧給不
得泄㑹仍著戶部議覆于留餉內通行銷筭欽此
欽遵分抄到部送司議開本月二十七日奉本
部送蒙
御前發下紅本該山東巡撫朱大典題爲海濱雪霰

異嘗圍城兵士寒苦謹議給布花以鼓士氣并
申攻取之約以收萬全事等因奉
聖旨糧芻布花已有諭旨多運徧給務令飽騰踴躍
用命逆賊窮蹙狡計原宜用防況憑堅爲守攻取
非可易視務遵屢旨協力銳圖萬全制勝仍與監
視鎮按等官申嚴軍律不許將士爭競貪利致有
僨誤違者分別參處正法其錢糧印號等事宜該
部看議速奏欽此欽遵恭捧到部送司除申給印
號攻取等機宜事隸兵部當即呈堂移咨兵部

議覆外糧餉已有成議布花絨襖一事相應議
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東省督餉臣部已兩
疏具
聞前盡以預徵三分之十八萬續盡以再徵二分之
十二萬及酌解扣留之援餉區處接濟至矣盡
矣授餐授衣即此是矣查昔年各鎮援兵布花
例每名折給銀五錢關寧皮襖例每名折給銀
六錢今東征軍士壓手恢登雪夜擒吳元濟在
此一舉

聖明厚施挾纊之恩則一切布花必須本色斯有寔濟是在東省撫按或廣招商販或代爲收買便宜從事難拘一法庶免卭寒其有軍士自備不願本色者即照關寧皮襖例每名折給六錢統于留餉内給發鏑箕庶解衣淚于肌膚而同袍共矢敵愾矣旣經兵部撫臣具題前來相應議覆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五年十月初一日具本日奉

聖旨依議還著該撫按多方措辦軍士無衣者盡給

本色俾沾寔惠欽此

覆明楚按搜括助工一節疏

題爲恭報解過援兵餉銀以便抵銷事專理新餉

山東淸吏司案呈崇禎五年九月十八日奉本

部送戸科抄出本部題覆湖廣廵撫魏光緒題

前事内覆稱至于按臣白士麟題助

藩工搜括銀一萬二千五百六十六兩三分内有

新寧等十一州縣銀九千四百五十八兩四錢

八分原係該撫搜括克餉之數該撫已行文解

司補庫則一餉不能兩顧明矣似應如該撫所

議仍令解司以抵借過正項等因本年九月十

七日奉

聖旨知道了內白士麟一項既係克餉銀數何又題

助落工今云解司抵作何用還明白具奏欽此欽

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查明具奏案呈到部該

臣等看得地方存貯銀兩莫非官鏹新寧等十

一州縣共有堪動銀九千四百餘兩該撫搜在

援餉之內按臣搜在助工之內葢撫按搜括助

餉助工者不止此一端而此項偶尔重複耳閱

該撫原疏云後奉

旨蔣工不許加增行文各處解司補庫是有見于助工可緩補庫更急蓋楚省所解援兵餉銀較各省為獨多該撫不動正項悉取給于搜括緣搜括不可以驟得暫那正項整解徐候補還此該撫委曲措餉之權宜也其所云行文各處解司補庫者正抵作先那司庫正項解充援餉之數伊臣部前疏覆稱應如該撫所議仍令解司比之謂也臣等明白具奏之

旨相應覆

奏伏惟

聖明鑒照施行

崇禎五年十月初八日具題本月初七日奉

聖旨知道了地方錢粮撫按官宜通同商酌支銷何

得一項題充兩用致有溷誤欽此

查催三四五年分生員優免疏

題爲生員優免停徵屆期請復作養之

恩以信

明旨仍催未完之額以終好義事專理新餉司案呈

到部該臣等看得遼事不解耒邦之民剜肉以

供軍實者非一端一朝矣續至冠帶之倫胥役

之輩抑優免抑工食無不稟征輸而期會不爽

逮自胡塵内犯諸路勤

王之後始權宜

部從廷臣議暫借生員優免三年自崇禎三年起至
五年止良以多士沐
累朝菁莪棫樸之化上者烺烺建豎羽翼休明次者
濟濟雍容黼黻文物故太平禮士恢薪槱廣貭
興厚廩餼頒之令甲部之學官美不勝紀即優
免一項暫行抑借而
廟堂如不得已之心猶藹然溢于催科之外也目今
屆指已屆三年之期宜布
金石之令明示停徵使諸士曉然知六年以後行徵

天下而荷

寬大之惠矣頌

朝廷作養之恩宜還其故而諸士懸公之義宜克有

終乃三年内完者十之五未完者亦十之五前

該臣部題爲查參生員優免新餉報解逾期以

信

功令以濟匱乏之事崇禎四年五月初四日奉

聖旨生員優免原屬作養曠恩時詘輸公誼徵好義

部令已布豈容玩違這本内銀冊未解省直地方

依議勒限催解再違分別參治此項銀兩以後解
著提學官另文奏報不許溷入祿項支銷稽查該
部即行通飭欽此煌煌
天語載槪傳宣如風如電誦讀之餘獨未之聞耶豈
終事好義誦讀之餘反自後于小民耶無亦以
據爲切己之資相沿爲
賚予之典吝不忍割反厭肇事
廟堂者不廣也抑亦亂官嘗見妥調
公帑財賦之如泉豈遂耤資青衿之涓滴

國恤邊患若痛癢之不相關也臣部已屢責成提
學諸臣期以三年歲終總覈完欠而殿最之諸
士之不率長吏之不勸俱不得爲學臣解矣伏
乞
勅下臣部行各省直將生員優免一項于崇禎六年
停徵以信
明詔其三年內有未完者上緊督催完解仍將經管
職名報部俟年終合筭三年完欠一併參罰庶
宇內感激于向後復于之

寛恩更悚惕于見前不貸之

功令解報踴躍而軍餉或少有濟矣謹開坐各省

直未完數目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省直提學官遵照施行

計開

浙江省生員優免銀[illegible]迄今並未解報

江西省

崇禎三年分額銀二萬三千六百二十五兩

五錢六分全完

四年分額銀二萬五千二百七十二兩二

錢八分

未完一萬二百八十二兩二錢二分五釐

五年分額銀二萬五千二百七十二兩二

錢八分全未解

福建省

崇禎三年分額銀四萬四千一百七十一兩

一錢二分四釐

未完二萬四千一百七十一兩一錢二分
四厘
四年分額銀四萬五千三百一十八兩四
錢五分六厘
未完一萬五千三百一十八兩四錢五分
六厘
五年分額銀四萬五千三百一十八兩四
錢五分六厘全未解
河南省每歲額銀五萬二十九兩八錢二分六

厘
崇禎三年分未完一萬三千三百一十二兩
三分三厘
四年分未完二萬九千七百五十二兩七
錢八分一厘
五年分全未解
山東省每歲額銀四萬一千四百九十二兩五
錢
崇禎三年分未完九百九十九兩六錢六分

四年分未完六百五十六兩七分七釐

五年分題留本省充餉訖

山西省每歲額銀一萬一千四百六十一兩六錢五釐

崇禎三年分大同府未完四百三十八兩六錢四分九釐一毫

四年分大同府未完四百三十八兩六錢四分九釐一毫

五年分大同府未完四百三十八兩六錢

四分九厘一毫

陝西省每歲額銀一萬四千兩三錢四分

崇禎三年分未完四千一百八十一兩五錢

二分

四年分未完一萬五百三十兩二錢一分

五年分全未解

廣東省每歲額銀三萬六千四十八兩一錢七

分

崇禎三年分未完七百二一兩三錢四分七厘

四年分未完一千七百一十八兩六錢五

釐

五年分未完三萬三千八百七十二兩四

錢六分二釐

廣西省每歲額銀六千五百六十四兩三錢六

分六釐

崇禎三年分全完

四年分全完

五年分全未解

湖廣省每歲額銀六萬一千九百五十六兩二
錢四分九釐
崇禎三年分未完三萬七十九兩五錢七分
五厘
四年分未完四萬九千二百七十六兩九
錢八分七厘
五年分全未解
四川省每歲額銀五萬三千二百一十五兩八
錢二分

崇禎三年分未完一萬三千二百一十五兩
八錢二分九厘
四年分未完一萬三千二百一十五兩八
錢二分九厘
五年分全未解
雲南省每歲額銀八千五百二十三兩九錢四
分四厘
崇禎三年分全未解
四年分全未解

五年分全未解

貴州省每歲額銀五百九十三兩三錢五分八厘

崇禎三年分未完一百七十一兩四錢七分八厘

四年分未完一百七十一兩四錢七分八厘

五年分題留本省應用訖

應天府每歲額銀一千六百三十七兩七錢一

釐

崇禎三年分未完四百九十五兩六錢五釐

一毫

四年分未完一百八十一兩二錢一分九

釐六毫

五年分未完八百六十八兩七釐三毫七

絲

安慶府每歲額銀三千二百三十六兩五錢四

分六釐九毫

崇禎三年分全完

四年分全完

五年分全未解

徽州府每歲額銀二千八百四十九兩二分九厘

崇禎三年分未完五十兩三錢七分五厘三毫

四年分未完五十兩三錢七分五厘三毫

五年分全未解

寧國府每歲額銀三千一百三十一兩六錢[illegible]
分五釐

崇禎三年分全未解

四年分全未解

五年分全未解

池州府每歲額銀二千一百一十五兩四錢九
分八釐二毫

崇禎三年分未完銀二十七兩四錢四釐

四年分未完銀二十七兩四錢四釐

五年分全未[illegible]

太平府崇禎三年分額銀一千四十六兩七錢

八分五厘全完

四年分額銀一千五十二兩五錢全完

五年分額銀一千三十一兩八錢

未完四百七十四兩一錢

蘇州府每歲額銀一千九百八十一兩三錢

崇禎三年分未完一千三百八十一兩七錢

七分一厘五毫

四年分未完六十五兩六錢七分一釐五

毫

五年分全未解

松江府

崇禎三年分額銀五百六十一兩四錢二分

七厘全完

四年分額該銀五百八十六兩四分

未完一十三兩五錢一分九毫

五年分額銀五百八十六兩四分全未解

常州府每歲額銀一千七百四十五兩二錢零

崇禎三年分未完一千五百六十五兩八錢

二分六釐

四年分全未解

五年分全未解

鎮江府每歲額銀一千三百五十一兩一錢七

分三釐

崇禎三年分未完八百七十一兩七錢四分

三釐二毫

四年分未完七百八十五兩三錢一釐二
毫
五年分全未解
廣德州每歲額銀九百九十一兩八錢八分
崇禎三年分未完一十七兩六錢
四年分未完九兩四錢
五年分未完九百九十一兩八錢八分
廬州府每歲額銀六千二百七十八兩九錢五
分四釐

崇禎三年分全完

四年分未完二百五十二兩三錢四分二

釐九毫

五年分全未解

鳳陽府每歲額銀八千二百九十五兩一錢六

分七釐

崇禎三年分未完三千五百八十六兩五錢

九分六釐

四年分未完五千七百一十一兩五錢六

分二釐
五年分全未解
淮安府每歲額銀一千四百七十七兩九錢
崇禎三年分未完一千一百一十三兩一錢
四年分未完一千八百九十五兩二錢五
分
五年分全未解
揚州府每歲額銀四千一百五十四兩一錢五
分五釐

崇禎二年分未完一千八十七兩九錢六分

八釐

四年分未完九百七十六兩四錢七分

五年分全未解

徐州每歲額銀一千六百二十七兩四錢三分

崇禎三年分未完五百三十七兩四錢三分

二釐

四年分未完一千五百一十三兩二錢三

分二釐

五年分全未解

滁州每歲額銀一千七百三十一兩五錢八分

八厘

崇禎三年分未完八百一十七兩八錢七分

四年分未完八百一十七兩八錢七分

五年分全未解

和州

崇禎三年分額銀九百四十一兩四錢二分

六厘

未完四十四兩九錢三分四釐

四年分額銀九百八十三兩七錢三分

未完四百五十二兩七錢九分七釐

五年年額銀九百八十三兩七錢三分全

未解

順天府每歲額銀五千二百九十一兩六錢七分一釐

崇禎三年分未完銀三百四十四兩五錢四釐

四年分未完六百五十七兩五錢四分九
釐
五年分未完四千一百兩一錢一分
永平府每歲額銀八百九十五兩八錢七分四
釐五毫
崇禎二年分蠲免訖
四年分除蠲免灤州遷安二州縣銀三百二
十六兩七分四釐五毫外實徵昌撫樂
三縣幷山海衛銀五百六十九兩八錢

冊報解過山海餉司銀三百六十八兩
二錢
未完二百一兩六錢
五年分全未解八百九十五兩八錢七分
四厘五毫
保定府每歲額銀一萬八千六百六十五兩五
錢三分三厘
崇禎三年分留抵米豆價值訖
四年分留抵米豆價值訖

五年分留抵米豆價值訖
河間府每歲額銀一萬二千五百六十六兩九
錢四分三釐
崇禎三年分留餉新兵并抵米豆價值
四年分留抵米豆價值訖
五年分留抵米豆價值訖
真定府每歲額銀三萬四百五十七兩五錢二
分九釐
崇禎三年分留充新兵餉銀訖

四年分留餉新兵并抵米豆價值訖

五年分未完一萬五千四百九十六兩七

錢

順德府每歲額銀八千二百二十七兩九錢六

厘五毫

崇禎三年分解部并題留全完訖

四年分留充新兵餉銀訖

五年分留抵米豆價值訖

廣平府每歲額銀一萬二千一百七十二兩八

錢四分八厘

崇禎三年分留抵米豆價値訖

四年分未完二千四百九十一兩八錢二

分三厘

五年分留抵米豆價値訖

大名府每歲額銀七千七百九十四兩七分六

厘

崇禎三年分未完二千九百五十七兩八錢

六分三厘三毫

四年分未完銀二千九百五十七兩八錢
六分三釐三毫
五年分留抵米豆價值訖
延慶州每歲額銀四十九兩二錢六分
崇禎三年分全完
四年分全完
五年分全完
保安州每歲額銀一十九兩六分
崇禎三年分全完

四年分全完
五年分全完
延慶衛每歲額銀一十九兩六錢二分
崇禎三年分全完
四年分全完
五年分全未解
以上除浙江一省全未報解外其餘省
直三四五年共報額一百四十八萬
七千一百六兩六錢九分二釐三毫

內除解銷蠲留共銀八十四萬五千
三百四十七兩七錢七分七厘九毫
三絲
共未完銀六十四萬一千七百五十八
兩九錢一分四厘三毫七絲
崇禎五年十月初五日具題本初七日奉
聖旨朝廷養士素厚蠲優免銀兩僅暫徵三年自當
好義急公乃積逋尚六十餘萬至浙江一省全未
解報經管官好生玩肆即着嚴檄各省直提學官

詳查是否盡係生員拖欠或別有侵那併經管官
職名逐一開明報部以憑分別參處違者提學官
一併罰治其自十六年分停徵著各該撫按大書榜
示不許勢豪猾胥仍藉口派擾欽此

覆山西留餉疏

題為臣鄉寇禍萬分危迫臣鄉新撫一朝

簡用懇祈

皇上勑令條奏機宜有呼即應以便刻期赴任速救倒懸事專理新舊兩餉司案呈崇禎五年九月二十三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兵科外抄該山東道監察御史劉令譽題前事內開題留六七萬錢根原不足剿賊之用近又聞臣鄉解到新餉二萬即係題留之數此外尚有可動之額餉

或
内帑或戶部奏發一二十萬如陜西山東近日新
例不可不議隨新撫以資飽騰者也又款開責
成州縣印官與本地士紳公議各募鄉勇擇有
身家親戚者充之十人爲一把百人爲一隊或
一千或五百材官統領印官督率使之人自爲
戰人自爲守各保鄉土錢糧暫攤地畝以免輸
助庶衆擎易舉富者不消而爲貧貧者不化而
爲盜此當議也等因本年九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該部看議具覆欽此又該原任光祿寺少卿仝
陛山西巡撫許鼎臣奏爲直陳晉省艱難孤臣
庸拙仰祈
廟算以保危地事條議蠲租增餉緣繇九月二十五
日奉
聖旨該省賊勢熾蔓巡撫受任殲剿凡責成道將遴
委屬員賞勵鼓勸及行間一切機宜原無中制將
領有玩違軍令者分別叅奏處治通省錢粮豈容
槩請蠲免軍餉向已酌濟著隨宜通融裒益亦不

得勝旅額餉許臣着兼程前去殫精料理速奏

欵奉該部知道欽此欽遵分抄到部送司相應酌

議併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晉中流寇爲殃

臣部冊請不應除舊餉年例措發無敢後期外

又五月內覆撫臣李嵩之請留新餉六萬八千

一百六十餘兩八月內覆臺臣劉令譽之請留

新餉六萬四千七百九十兩共留新餉十二萬

有奇而晉中五年之新餉盡矣今臺臣劉令譽

于新撫

簡用之始原期指顧之功痛洒血誠淋漓補牘新撫臣許鼎臣慷慨籌策為簡練精銳鼓勢殺賊計欲取足于原題之中又援請于原題之外非止爲三晉借箸已也蓋秦禍不戢而延之晉始猶搶掠村落近且連破城池矣始猶出沒不常近且盤踞蔓衍矣日復一日恐自秦而延之晉者又自晉而延之中州畿內興言至此臣等繆忝一念直與行間而俱動矣查題留新餉內該省復解到二萬兩故臺臣疏內言之既奉

明旨許爲該省之備臣部不可不[illegible]

省見調陝西宣大之客兵又加土著之召募勦

行糧犒賞費俱不貲而前次題留不足應手臣

部議于該省額徵三分內再准量留六萬兩以

供目前勦賊之資以爲旦晚撲滅之地夫額徵

一項臣部冬春急需藉資近省山東已去其全

山西復去其半臣等非不及顧焦心但事勢至

此不得不應倘藉先聲一下數城平則所全者實

大不則所費更多臣等三復籌畫衷再長者矣茲

援臺臣議募鄉勇以備捍禦議撥地畝以當餉
納蓋望門而索取則苦樂不均計產而捐助則
貧富各得斯亦古鳩衆合武之遺意也全在州
縣舉行得法不擾閭閻則到處皆成勁旅而人
人自爲戰守猶勝官軍之代爲戰守矣相應如
議暫行事平報罷可也旣經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五年十月初六日具題本月初七日奉

聖旨晉省留餉已多非劉允中又請補徵劉灝汪灝

兩奉旨下部已經數日何未見議覆還著通行詳

酌一併速奏欽此

預計疏

題爲預計崇禎六年關內關外永鎮并鮮運糧料

實數懇祈

聖明勅部蚤爲措辦以濟運務事刪去勉補專理新

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五年九月初一日奉

本部送戸科抄出天津巡撫鄭宗周督餉御史

王邦柱各會題前事等因本年八月二十九日

俱奉

聖旨戸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酌派關九

月初六日續奉本部咨准[illegible]

御史傅永淳[illegible]已[illegible]不日[illegible]

聞謹循例請

命出關以核邊儲以[illegible]以[illegible]民非糧料豈足

不能樂生若[illegible]使[illegible]其額而止何

以積貯查關外每年以積折豆銀兩向以馬[illegible]

足額尚在節省倉無節以一年之銀於本年[illegible]

收之月搭放折色三月即存留本色三月以備

不時之需如此行之[illegible]年要足一年之用[illegible]

何荒歉之能爲災而庚癸之頻爲呼也等因崇
禎五年九月初一日奉
聖旨該部看議具奏欽此欽遵合咨戶部煩將疏內
所議搭放折色存留本色事宜從長酌議徑自
覆奏等因到部奉批料豆欲于秋收搭放折色
存留本色亦便計也即查議覆行送司奉此相
應一併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六年海運
又值預計之期督臣餉臣准關內外撫臣咨開
依新定兵馬經制通計關寧永三鎮共需米九

廿六萬一千六百二十九石六斗七升二合一勺需豆五十四萬一千二百五十六石然永平處視及寧前道積有米折之議臣部約各折四萬石而寧遠關外已發過銀二十萬兩尚該一萬二千兩見在續發永平已發過銀三萬兩近日臣部新定永鎮經制較該撫增定之數減兵一千省米六千石則關外給折減派米四萬石永鎮給折減派米四萬石永鎮該米十萬七千三百四十六石內除給折幷減省四萬六千石尚需本

色米六萬一千三百四十六石應俟明春同薊
鎮米照上年例議留截漕不在派買之數東江
五年雖派米六萬五千九百零八石實運運預
運過共計米八萬二千石六年仍照五年六萬
五千九百八石之數或有不足登事平定後就
近登萊買運不必多派其津門鮮運五年動過
六年預計米一萬石宜于召買內派補即將永
鎮減米六千石再派四千共足萬石以補前額
又額外預備米不必取盈十萬即以寧永兩鎮

給折所省八萬石留貯津門以備不時之需總
計關寧鮮三鎮歲需并預備共米九十四萬二
百一石六斗七升二合關臣傳承宗有搭放豆
折之議亦積貯之便計然豆折一項折干本色
之外查関外見馬不滿三分之一額派原自有
餘可于本色之內臣部先發銀一萬八千兩乘
時搭放可省派豆三萬石而六年豆折可以免
派矣永鎮經制照該撫增定之數又減馬四百
匹省豆五千七百六十石津門又有五年存剩

豆三萬石隸稱備薊運之用查薊密已行兩鎮
自行召買不必派運津門矣即此剩豆三萬石
可作額外預備之數亦不必取盈五萬也總計
關寧永三鎮六年歲需共豆五十萬六千四百
九十六石內招練營新有更定之議其米豆且
照津撫派定之數俟運卸時再行改撥未晚也
米除帶運截漕及裁汰松江衛所餘米并撥臨
德二倉餘米外其餘米豆則有省直津門之召
買津運米豆既經更定則省直召買亦須更定

近該總漕李待問題報水災一疏內有議米[illegible]省一款稱鳳揚兩府及徐州應查往年再行減買淮安應全免派買夫災祲之地民困既所當恤價值亦必騰涌減之于此即移之于彼亦公私兩利之道也其徐等附陸運紆出較往年召買之數遞兩倍增地方肩之甚難亦當稍示調劑者也蜀客兩屬僅有召買因虜警之後地方凋殘臣部于崇禎四年五月內題免一年予以蘇息六年又當召派買之數姑留以備薊密之

用截漕等項不用價值北直山東召買動支坐
定太倉并襍項銀兩河南召買動支雜項如有
不足益以加派省直漕運價值動支加派津門
召買價值臣部給發每年價值連腳價米一石
定價一兩豆一石定價六錢今歲幾幸有秋價
可節省不虞水溢見告且仍循例五年召買律
部節省銀六千餘兩省直召買事同一體固不
可太減以厲民亦不可太侈以糜
帑若地方時價尚煩留意節省者臣部另行銷算

題

請紀錄海運腳價每石二錢歸運腳價每石四錢俱

有成例無庸增減乃津撫之諄諄于省直日及

時于運弁曰乾潔夫

功令一新群情自振五年期會蚤而米色齊該撫

釐剔已有成效矣六年程限宜如該撫議五月

通完其有擾民誤公者更甚于後至之愆而漕

米一顆一粒必乾必潔有不如式則衛弁之弊

俱有三尺在不得以寬假而滋屑越也若趂時

收糴以防騰涌脚價叠發以速開洋臣部已繳
計而預籌之斷不貽該撫之緫餽也謹將派買
省直米豆價值各項款數目逐一開列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計開
預計崇禎六年關寧等鎮粮料數目
一額派關寧永米據津部定九十六萬一
千六百三十九石六斗七升二合

今除禾鎮米十萬七千三百四十六石本部發銀折給四萬外其餘照五年例臨時起撥漕米其撫賞行粮二萬征調行粮一萬係增于舊例之外者應酌動于預備八萬之內亦可矣共該關寧米八十二萬四千二百九十三石六斗七升二合其關內班軍行粮三萬石征調行粮二萬石關外行粮二萬擬

夷丁家口米一萬九千五十九石六斗七升二合班軍修築米三萬一千五百石俱在其內此外又該東江米六萬五千九百八石又五年東江借用關寧米一萬石相應派補并預備米八萬石內以三萬石爲永鎮行粮之用通共實該米九十四萬二百一石六斗七升二合舊規于漕粮每十石帶運一石

五斗共帶四十五萬石定于浙省
江西湖廣南直價用本省加派今
四省直除浙漕不帶外止帶運米
四十一萬五千九百八石比原額
少米三萬四千九十二石今照五
年例將截留東江漕米十萬內撥
足帶運之數以六萬五千九百八
石仍發餉運津部疏議預備米十
萬石今止備八萬石內以三萬石

運永鎮爲行糧之用以五萬石留

貯津門臨時酌撥

一浙江江西湖廣南直買米四十一萬五

千九百八石漕船帶運

以上米價用該省加派銀兩買運完

後造冊報部銷算

一截漕照東江舊例十萬石

一臨清倉餘米三萬六千石

一德州倉餘米二萬八千四百三十三石

二斗

一松江府裁汰軍餘米三千八百二十三

石六斗

一天津裁汰冗員米二百二十二石

一寧遠鎮塩粮一萬六百四十二石八斗

五升九合

以上六項俱不用價

保定府買米三萬七千五百石每石連

脚價一兩該銀三萬七[illegible]五百兩

即以該府坐定太倉銀一千八百三十兩二錢五分五厘襍項銀一萬二千七百八十一兩九錢二分五厘二項共抵銀一萬四千六百十二兩一錢八分尚不敷銀二萬二千八百八十七兩八錢二分即將該府新增加派五萬八千二百五十七兩三錢四厘九毫內照數扣足尚剩加派三萬五千三百六

十九兩四錢八分四厘九毫留抵
該府豆價

河間府買米三萬七千五百石每石連
脚價一兩該銀三萬七千五百兩
即以該府坐定太倉銀一萬七千
四百八十四兩三分二厘三毫雜
項銀一萬二千八百九十二兩六
錢三分九厘四毫二項共抵銀三
萬三百七十六兩六錢七分

七毫尚不敷銀七千一百二十三
兩三錢二分八厘三毫即將該府
新增加派照數抑抵完足
真定府買米四萬五千石每石連脚價
一兩該銀四萬五千兩即以該府
坐定太倉銀二萬六千八百五十
九兩二錢五分四厘額定穛項除
恒山新兵留用外尚該銀一萬七
千八百三兩一錢五分二項共抵

銀四萬四千六百六十二兩四錢
四厘扣抵外尚不敷銀三百三十
七兩五錢九分六厘卽以該府新
增加派擬撥補足
順德府買米一萬四千石每石連脚價
一兩該銀一萬四千兩卽以該府
坐定太倉銀一萬二千二百五十
五兩九分三厘七毫扣抵外尚不
敷銀一千七百四十四兩九錢六分

厘三毫即將該府襍項照數扣足

廣平府買米二萬石每石連脚價一兩

該銀二萬兩即以該府坐定太倉

銀二萬二千一百八十七兩三錢

六分八厘九毫內照數扣抵外尚

剩銀二千一百八十七兩三錢六

分八厘九毫留抵該府豆價

大名府買米四萬八千八百石每石連

脚價一兩該銀四萬八千八百兩

即以該府坐定太倉銀七萬三千
四百十五兩四錢三分五厘三毫
內照數扣抵外尚剩銀二萬三千
六百十五兩四錢三分五厘三毫
留抵該府豆價
東昌府買米一萬五千石每石連脚價
一兩該銀一萬五千兩即以該府
坐定太倉銀二萬六千九百二十
三兩二錢七分四厘七毫內留抵

一萬五千兩尚剩銀一萬一千九
百二十三兩二錢七分四厘七毫
留抵該府豆價
兗州府買米一萬五千石每石連脚價
一兩該銀一萬五千兩即以該府
坐定太倉銀一萬九百四兩五錢
六分二厘五絲留抵外尚不敷銀
四千九十五兩四錢三分七厘九
毫五絲即將該府雜項照數抵足

彰德府買米一萬五千石每石連脚價
一兩該銀一萬五千兩卽以該府
雜項銀五千四百八十五兩六分
九厘扣抵外尚不敷銀九千五百
十四兩九錢三分一厘行令藩司
將通省雜項照數撥補完足
衛輝府買米一萬石每石連脚價一兩
該銀一萬兩卽以該府雜項二千
五百八兩二錢七分五厘扣抵外

尚不敷銀七千四百九十一兩七錢二分五厘行令藩司將通省雜項照數撥補完足

廬州府買米二萬石

鳳陽府買米一萬二千石

淮安府水災免派

揚州府買米一萬四千石

以上三府米價動用加派銀兩買運完後造冊報部銷筭

天津買米四萬一千三百七十二石一
升三合每石連腳價一兩該銀四
萬一千三百七十二兩一分三厘
以上米價于新餉銀庫給發
一額派關寧永豆據津部定八十四萬二
千二百五十六石內除關外減買
十萬石折豆二十萬石不派外又
給折三萬石永鎮減豆五千七百
六十石實派買豆五十萬六千四

百九十六石津部疏議預備豆五
萬石查五年有剩豆三萬石即以
此項爲預備之數不必增派
保定府買豆六萬二千六百石每石連
脚價六錢該銀三萬七千五百六
十兩卽以該府用剩加派三萬五
千三百六十九兩四錢八分四厘
九毫扣抵外尚不敷銀二千一百
九十兩五錢一分五厘一毫本部

給發
河間府買豆五萬二千石每石連腳價
六錢該銀三萬一千二百兩即以
該府新增加派銀兩照數扣抵完
足餘剩加派仍行解部充餉
真定府買豆六萬五千二百石每石連
腳價六錢該銀三萬九千一百二
十兩即以該府新增加派照數扣
抵完足餘剩加派仍行解部充餉

順德府買豆二萬四千石每石連腳價
六錢該銀一萬四千四百兩即以
該府雜項除恒山新兵留用外尚
剩銀四千一百四十六兩七錢四
分內以一千七百四十四兩九錢
六厘三毫撥補該府米價止剩襍
項二千四百一兩八錢三分二厘
七毫留抵豆價又以該府新增加
派銀八千五百二十二兩四錢二

分八厘八毫二項共抵銀一萬九
百二十四兩二錢六分二厘五毫
尚不敷銀三千四百七十五兩七
錢二分七厘五毫本部給發
廣平府買豆二萬六千石每石連脚價
六錢該銀一萬五千六百兩卽以
該府用剩太倉銀二千一百八十
七兩三錢六分八厘九毫雜項銀
除恒山新兵留用外尚剩銀三千

六百四十五兩二項共抵銀五千
八百三十二兩三錢六分八厘九
毫尚不敷銀九千七百六十七兩
大錢三分一厘一毫即將該府新
增加派照數扣抵完足餘剩加派
仍行解部充餉
大名府買豆五萬四千石每石連脚價
六錢該銀三萬二千四百兩即以
該府用剩太倉銀二萬三千六百

十五兩四錢三分五釐三毫抑抵

外尚不敷銀八千七百八十四兩

五錢六分四釐七毫即將該府積

項照數抑抵完足餘剩積項仍行

解部充餉

東昌府買豆二萬八千石每石連腳價

六錢該銀一萬六千八百兩即以

該府用剩太倉一萬一千九百一

十三兩二錢七分四釐七毫抑抵

外尚不敷銀四千八百七十六兩
七錢二分五厘三毫即將該府雜
項照數扣足餘剩雜項仍行解部
充餉
兗州府買豆二萬八千石每石連脚價
六錢該銀一萬六千八百兩即以
該府雜項照數扣抵完足餘剩穕
項仍行解部充餉
彰德府買豆一萬四千四百石每石連

腳價六錢該銀八千六百四十兩
即以該府襍項五千四百八十五
兩六分九厘抑抵外尚不敷銀三
千一百五十四兩九錢三分一厘
行令藩司將通省襍項照數擬抵
完足餘剩襍項仍行解部克餉
衛輝府買豆一萬四千四百石每石連
腳價六錢該銀八千六百四十兩
即以該府襍項銀二千五百八兩

二錢七分五厘扣抵外尚不敷銀
六千一百三十一兩七錢二分五
厘行令藩司將通省襍項照數撥
抵餘剩襍項仍行解部充餉
徐州買豆二萬六千七百石每石連脚
價六錢該銀一萬六千二十兩即
將該州加派銀兩照數扣抵餘剩
加派仍行解部充餉買運完後造
冊報部銷筭

天津買豆十一萬一千一百九十六石
每石連脚價五錢該銀六萬六千
七百十七兩六錢新餉銀庫給發
一交卸米豆
關內該米二十二萬六千八百九十六
石外加班軍行糧三萬石征調行
糧二萬石該豆二十六萬六千二
百三十三石六斗招練營米五萬
九千七百六十石該豆八萬七千

一百六十三石二斗俱津運關外
該米四十一萬七千七十八石內
除發銀折給省米四萬石扣貯津
門以作預備別鎮之用又除見存
塩根一萬六百四十二石八斗五
升九合實該米三十六萬六千四
百三十五石一斗四升一合外加
行根二萬石夷丁家口米一萬九
千五十九石六斗七升二合班軍

修築米三萬二千五百石該豆二
十六萬八百五十一石二斗內除
發銀折給三萬石實該豆二十三
萬八百五十一石二斗俱津運永
鎮該行糧米三萬石該豆二萬八
千八石內除減豆五千七百六十
石實該豆二萬二千二百四十八
石俱津運

一米豆運價

天津該運東江米六萬五千九百八石每石脚價四錢該銀二萬六千三百六十三兩二錢係天津運關內外米豆一百二十五萬七千八百九十八石八斗一升三合每石脚價二錢該銀二十五萬一千五百七十九兩七錢六分二厘六毫係天津運永平行粮米二萬石豆二萬二千二百四十八石如卸洋河

口每石脚價一錢六分如卸銀倉
糊每石脚價一錢二分侯交卸地
方數目多寡臨時酌發脚價
崇禎五年十月初七日具題本月初九日奉
聖旨這預計六年分關內外鮮運糧料數目及截漕
撥派召買價值等項俱依議務期趁時收糴米色
乾潔仍照限五月內通完不得稽玩其經管衙并
有司如有虧價擾民延欠悞公的著督撫監按查
明參來重治不貸欽此

覆山永巡撫絕産價充市本疏

題爲

請旌縣令設法宜民兼議地價堪充市本事專理新

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五年十月初一日奉

本部送戶科抄出山永巡撫楊嗣昌題前事內

開

祖制一軍月粮一石折支少者二錢五分多至四錢而

止遼餉皆然遼廣陷後本折遞增每兵今食一

兩八錢是兼四人有半也邊永近例大粮塩菜

有至三兩九錢者是兼十人之糧也萬曆末年
太倉歲出三百七十餘萬臣理新餉截算十六
個月當賦之外另出九百二十五萬今又不知
增出幾許無非民間膏血地上皮毛海內安得
不窮窮民安得不盜至于民窮盜起而又以兵
禦盜留餉養兵臣恐遍地干戈所在留截邊卒
雖呼庚癸農部無從灌輸此天下非常之憂形
勢已見將在近而不在遠者也因思古人處此
決無明知必然坐而待困之理考求其道無踰

市法司馬尉續微露其指管子一書皆用其事
臣嘗慨然以爲立百貨之官莞山海之利皆今
日所當爲而無人敢言無人敢任若夫煤米二
事民生日用之資秉府市易畧倣常平之法則
斷然可行第若無其本耳查之臣屬虜殘之邑
公私如洗搜括之餘零星幾何惟撫寧縣知縣
余爵以潔己愛民之心講通變宜民之術清查
絕地變價六千五百餘金眞是絕無僅有出于
臣等望外而此六千五百餘金若以助餉不足

兩營一月之需用克市本則有生生不已之望

此臣屬希有之事創起之法不敢不請

旨明白然後遵行至知縣余爵勉持孱弱之軀拮据

戎馬之地雖時時嘔血而事事苦心即此一舉

亦可觀其梗概矣除前銀批貯閣庫外相應題

請伏候

勑下吏戶二部覆上

請將撫寧縣知縣余爵特加叙錄以示廣勵其變價

銀兩行臣等措置嘗克市本庶循良競勸軍

國有裨矣等因九月二十八日奉
聖旨該部看議具奏欽此欽遵吏科外抄到部送司
相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學者莫不諱
言市法夫市也者私之則壟斷公之則泉府也
管仲劉晏專用以富國管平之法變通以宜民
皆此道也方今軍興財盡日事括派民窮盜起
盐費持籌一切徵貴徵賤之術或忌其專利嫌
其不廣與束于無本也而置之閑撫楊嗣昌慨
然有筦山海官百貨之意而小試于鹽米以民

生日用之資勝湧不嘗之物出入甚夥轉移不窮計本計息亦饒生財一段苦心從此稍償誠有不可限量者及將本于各屬而撫華適以絕地變價之六千五百餘金報也絕地原係無主之物易起爭端官買允屬自然之利不爲厲民即以充該撫市本之議亦不患始事之棘手矣夫設處之途何地蔑有非恣意侵漁則任人乾設而

國家曾不得其分毫之濟該縣于絕地一事加意

屆處既以宜民又以裕
國潔守通才具見一班相應如撫臣議
勅行吏部叙錄以風有位者也即經具題前來相應
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咨吏部併該撫遵奉施行
崇禎五年十月初九日具題本月十一日奉
聖旨是市本作何經遲便可阜財裕民本内尚未詳
晰還著查明具奏欽此

覆密雲監臣條議邊務疏

題為灼見弊源徹陳末議懇乞

聖明採擇以益安攘事新餉司案呈崇禎五年十月初三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西協監視太監鄧希詔題前事內開一議呈樣米夫米于山東河南等各州縣兌解其州縣即以兌軍米樣用印堅封呈之戶部俟其派運西協將原樣發至臣處以便照樣對之如米樣原有不堪題參州縣其米樣原好則准其收納此盜賣攙和之

弊其可少矣一議免虛費夫漕糧運到通州之日戶部司官定運即就驗其美惡倘有攙和蒸爛隨令變價賠補另糴米之乾潔俱選殷實而有身家之經紀押管運來庶腳價之費不虛而攙和之姦其可少矣一議蘇商困夫糧米運到皆上納于密雲之龍慶倉而四路各邊倉則又從龍慶以定運價例俱係商人馱運至邊每石計十里而給銀一分以爲腳價今會議中協薊州每十里運米豆一石腳銀一分五厘草一束

每百里腳銀一分而西協合照薊州腳價具商
人領出之日即赴臣處秤驗給之如有侵尅扣
除聽臣題參庶商人賠累而邊倉可有蓄積矣
一議均粮餉夫六精四常此兵部原議選練之
法也然其實止不過精兵部文謂名名要精不
可見耶則似宜精兵之粮餉當厚以異之今督
臣標下分有衝鋒兵超兵精兵三項衝鋒則月
假餉二兩三錢超兵二兩精兵一兩八錢若常
兵則止一兩五錢而已若夫各路邊兵勞苦萬

千亦有精様等兵而止不過領一兩五錢與八
錢米六斗及銀六錢米五斗而已因是人心不
服誰肯守[illegible]而不挑[illegible]標下此當標下邊兵同
有精常而其[illegible][illegible]亦不宜同之耳等因十月初
二日奉
聖旨奏內釐飭各款有裨邊計該部看議速覆欽此
欽遵兵科外抄到部送司相應酌議速覆等因呈
到部該臣等看得邊鎮爲
國家門戶而錢糧實軍士命脈監臣計詳釐弊念

切按謬直舉所見而敷陳之誠可謂留心邊計
者但四款中多有可採亦有可商如各州縣先
呈樣米俟米運到照樣驗收事在可行若樣米
佳而運米不佳此運官摻和之弊也當參運官
如樣米與運米俱不佳此州縣之罪也當參州
縣至漕粮運至通州中間或有摻和蒸爛者宜
運司官宜驗美惡爲收駁亦不得槩行完運則
裝載悉皆嘉粒而盤費不致虛糜庶幾事半而
功倍矣若密雲龍慶倉之米轉運各邊商人脚

價計十里一分似不爲少而監臣爲之請抑近日督撫曹文衡傳宗龍等亦有會疏見在查議但薊鎮脚價增於虜儆之後今察鎮援以爲例尚費商確況監臣疏內稱脚價勉減扣除與給發延緩致商人賠費罄家然則商人所苦者非一分之少而不得一分之實惠爲累耳倘絕其扣減延緩之弊似亦不致厲商矣又如餉分差等其來已久近復新定經制房鎮交同于邊者亦有邊不同于鎮者在督撫酌輕重緩急之勢

在營軍亦無甘苦勞逸之爭分定故也若必比而同之則爭者未必結敵怨之心減者先以來觖望之詬卒至增者難減減者復增無論經制之外不知費幾許金錢而囂競之端所在效尤漸有不可言者此須督撫監視諸臣再加從長酌議而臣等未敢遙度而懸斷也但監臣疏云精者未必無賞賞者未必無精徒糜厚餉名實不副允屬確論弊宜急更合行申飭諸臣時勤簡練精中有賞則抑之而入于賞賞中有精則

拔之而進于精務使有兼人之食者有兼人之
用既可清濫冒之實亦可杜紛囂之端矣總之
積弊宜剔于以破玩愒之習而更張易擾尤當
思久遠之計臣等謹遵
旨酌議具覆伏候
聖裁統祈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五年十月十一日具題本月十五日奉
聖旨奏內樣米著有司運官公同固封呈部司官驗

米乞運依議行咨鎮鄖價著併督撫會本速查議
奏仍嚴釐抑減延緩諸弊兵分精常餉有差等經
制已定何得額外增添違議均糧餉一節違著督
撫監視會同按閱二臣詳議妥確奏奪

覆河南留餉疏

題為飛報緊急流冦事事理新餉山東淸吏司案

呈崇禎五年十月初九日奉本部送准兵部咨

該河南巡撫樊尚燝題前事內稱師行則糧從

中州自入援多事以來兵額日增而餉額缺至

三萬有餘一切行糧犒賞不與焉前按臣李日

宣已入

告矣時兵荒交集庫藏如洗又值東叛南賊幷防傾

費蒙

聖恩慨賜三萬金眞不啻續命之丹方深感激何敢
復陳無奈此行所費不貲賊勢委係重大後來
尚不可知更乞
皇上念中州師旅饑饉湊併一時
特恩于新餉內再留數萬金早滅此賊所全為更多
也如仰仗
皇靈賊果早滅未動錢粮仍行
奏繳等因本年十月初七日奉
聖旨該省寇警震鄰屢諭嚴防固圉近經部議各道

分信專任奉旨責成戒備何等明切况儌處又稱
山險可恃如何漫無偵禦縱賊踰犯頻將損兵尹
伸藐悮殊甚本當重處念正臨寇姑著降三級戴
罪速圖殲戢如再不効即拿問重治樊尚燝平日
不能飭備以致所屬失事輒危辭籲呼顯屬玩怯
姑著戴罪策勵剿援自續其損失情形併府縣將
弁踈防各官通著巡按御史查明速奏省直接壤
處所各撫鎮俱要勵鋭周防恊圖扼擊毋得泄誤
取究著通行馳飭本内所請留餉即與酌覆該部

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呈到部擬合就
行爲此合咨貴部煩照
明旨内事理卽將所請留餉事宜卽爲酌覆等因到
部送司相應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流冦
肆掠澤潞之間河北一帶勢切震鄰乃一旦有
濟化鎮之警也豕突於河内烽微於漳南一時
在事諸臣亟當奮留一大創之使賊不敢正視
河北斯不爲秦晉之續耳該撫疾呼留餉以地
方之財辦地方之事自當有呼卽應况中州財

賊之地四通之區二日不靖而輸輓則至者到

此胥稱梗途留餉爲勦禦洊誠不待再計而決

者矣顧賊利晉地山谷之險以爲窟穴彰衛巡

裏大陸平衍賊如反顧必不敢傾巢而來中州

之辦寇較之晉中力大約易而費大約省前次

已題留三萬矣再於該省五年加派內酌留三

萬以益之使神速破敵仍還不盡於

朝廷臣部之幸也若夫綢繆久遠地力亦宜自爲計

部餉有盡勿徒眈眈於題留之一著也旣經題

咨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五年十月十三日具題本月十五日奉

聖旨河南五年加派銀准留三萬兩以資軍餉該撫

速圖滅賊節省虛糜不得弛玩泛議頻有額請欽

此

覆關外鑲五年屯租疏

題爲歲凶難支地科莫辦懇乞

俯賜蠲免以蘇疲孑事專理新餉山東淸吏司案呈

崇禎五年十月初七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寧

錦巡撫方一藻題前事內開遼左自權奴患居

民十室九空其僅存者非鋒鏑之餘卽轉徙無

告顛連窮苦之狀眞有觸目堪悲者自

神祖皇帝嘉惠遼土招復拊摩十數年來逃徙士民稍

稍思復故土向來田稅緊未開徵益深憫難民

元氣未蘇且𢗅念衝邊與奴相接每歲收割未易故寧留物力於民間爲休養生息計意深至遠客歲撫臣丘禾嘉同道臣陳新甲倡履畝之議蓋欲分民力以佐司農說非不善第責繭絲于保障策難並行剝肌內千瘡痍事難取必此八城小民之相繼控陳泣訴無已也臣屢檄該道併檄廳分行查閱臣復因巡歷所及間爲視畝前鋒一帶因昨歲被奴焚戮屯民業已無餘田地多未播種寧遠迤西春禾頗茂奈蝗蝻徧

野苦雨連旬下地悉遭水淹一望汪洋巨浸加
以七月奴衆同巢收割過早怱遽收穫未盈釜
庾始有不足酧勤動耕作之費者復行徵納追
呼爲從臣目擊心傷不勝惆惻該道復勘業已
詳明用敢冒昧妄爲陳懇乞將關外本年田稅
姑與豁免等因本年十月初五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部送司相應具覆案呈
到部該臣等看得遼西屯田之議屢與屢廢去
歲巡撫丘禾嘉始經題議畧有成緒通計墾地

三十萬六千三百畝約得屯數二萬五千九百石屯豆一萬四千八百石從此漸漸克拓廣積貯而省輸輓甚善也不意去歲以大凌之警奉
旨蠲徵矣今歲西成在望徵收可期乃前鋒一帶鋒鏑之餘尚未播種寧遠迤西非遭霪雨淹沒則以清野剗除勤動耕耘之苦尚且未償載民隱之堪念欲追徵以何從葢兵火之塲收穫實難取必而創始之際催科亦宜從容相應如該撫議將本年田稅姑與豁免以延遼民一綫生路

以溥

朝廷東顧恩施者也旣經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五年十月十五日具題本月二十日奉

聖旨依議欽此

覆航海贓私充餉疏

題為遵
旨察解違禁航海贓私并奸叛差役人犯事專理新
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五年九月二十六日
奉本部送准兵部咨該東江總兵官黃龍奏前
事內開崇禎五年五月初三日接兵部劄付為
藐法欺
君串謀假
旨鼓衆奪贓壞擣剿之成策仰使

天威旋行誅戮
國法已申謹席藁待罪以聽
聖明處分事職方淸吏司 恭呈崇禎五年三月二十
八日本部覆該臣奏前事等因奉
聖旨黃龍着遵旨乘機殲叛圖功自贖併龔正祥等
果能鼓衆奮効事平通行勘敘李梅等即着黃龍
差的當員役押解來京究問不許中途疎縱王廷
臣原不預事不必苛議本內蟒緞等物俱應解還
何得輕令貿易據稱朝鮮効忠定變恭順可嘉着

該部傳諭褒奬仍移會該國今後如有奸徒私載
違禁貨物借徑通奴的卽嚴行盤詰擒報以見該
國同仇捍患之誼欽此欽遵劄行到臣該臣于此
時領兵扼守旅順者已一月餘矣隨遵奉
明旨內事理行皮島前協副將沈世魁一面將寄監
叛犯李梅王舜臣楊華杻鎖押發一面著守備
王世泰前去鮮地豐州舘速取原貯拏獲違禁
絲段等物去後于八月初三日據沈世魁呈稱
遵蒙令票卽差守備王世泰前去豐川舘查取

前項私貨原封湖絲一千六百觔外再查各色紬段二千五百三十疋及青藍白布共一百二十包零星雜貨共一箱絲打弓弦九十九條火藥二罈欲盡數解京奈海陸紆迴此時舟楫車脚俱乏一時難於載運故將紬段疋數逐一詳閱每樣呈二疋又看驗其餘封貯不動聽憑示奪至查原報黃絲上年六月二十三日該原差白繼安于朝鮮豐川地方拿獲李梅等二船私貨彼時即以蟒段五疋白絲二包解鎭當即有撫

標經歷胡懋學周方蘇及遊擊熊國徵張提都
司謝太平等當堂審驗訖隨即封貯在府其後
十月二十七日耿仲裕等鼓衆叛搶府庫軍器
衣服書籍盡擄一空前項蟒段原存心奪取以
滅其跡其船中拿獲內有違禁異色蟒段等物
俱被叛犯乘時燒毀藏匿固島中萬目所同見
者也原奉
明旨欽提事理擬合連人一併觧送以憑轉差押觧
施行等因到臣該臣看得島弁因刼搶違禁贓

私而鼓兵起釁臣前疏已詳之矣今查解湖絲一千六百斤各樣段疋紬布等貨數目將王李二犯所供一萬七千數當時驗官所報約略二萬餘值[illegible]相[illegible]將鼓奪之時二船封鎖在船[illegible]物藏匿燒毀且以紬布分開可據之實四而去其一矣今所存白絲一千六百斤係作弊之料萬不宜售之外夷故照原封盡數給驗其各紬段布貨誠以萬里之遥海道艱險單輿緊急車脚舟航俱乏且

已聞關至于海外則其值可倍于内地島之官
僉謂宜請
上命留之分散各兵准作布花或作月餉之數可省
内解數千及免風波之險舟車之力也今每叚
各將二疋並弓弦九十九條賫解爲驗其餘封
貯以候
聖裁其火藥留軍中應用并觧撫臣差給銀貨委牌
二張伏乞
皇上勑下將臣解到絲叚等貨看驗真的并

勑法司將奸犯李梅王舜臣等查臣原揭供詞鞫審
明白按律究擬庶奸黨罪案明而臣之心跡昭
雪矣等因崇禎五年九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李梅等著錦衣衛拿送鎮撫司究問其紬段等
物應否存留充餉該部看議具奏欽此欽遵抄出
兵部查得紬段充餉事屬戶部煩照
明旨內事理即將黃龍所留航海紬段等物可否充
餉有無不便別情從長確議徑自奏
奪等因移咨到部送司相應酌議覆

請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獲賍變價充餉固屬臣部
之事第以違禁航海等物而欲留爲充餉則不
得不酌量可否以防罅漏恭繹
明旨初則曰蟒絲等物俱應觧還何得輕令貿易再
則曰紬段等物應否存留充餉該部看議具奏
皇上睿慮淵深展轉慎重臣等又安敢輕下一籌顧
蟒段絲弦不可以外假而今或稱被叛燒毀矣
或已盡數觧進矣他如紬段布貨皆官軍通用
之物退遁一体之需似可無虞窒碍者若令觧

進不免舟車跋涉之煩況東省島餉尚未給發即以留島抵充東省之餉亦便計也惟是疏開價值數目前後懸殊則有可得而議者疏稱王李二犯所供一萬七千又稱驗官所報約畧二萬餘值裕等將違禁等物藏匿燒毀且以紬布分酬叛黨四去其一信斯言也以二萬之貨值去四分之一計尚該值一萬四五千金何從送稱或作月餉僅省內解數千乎豈已解一千六百斤之湖絲九十九條之弓絃并呈樣每段之

二疋價值頻去其半耶航海物價大倍內地藏
中未詳見在細數多寡無憑懸度所當責令査
能備査見存各色紬段若干布疋若干所開襍
貨二箱的係何物逐件註明冊報山東巡撫確
估價值叅詳前後疏詞務期不甚相遠算入東
省島餉之數其火藥二罈聽該鎭軍前留用可
也既經兵部咨會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五年十月十九日具題本月二十二日奉
聖旨朝廷餉兵自有本折定制豈容以禁物抵充這
段布絲絃等貨俱著黃龍照數解還其異色蟒段
既係同載豈有獨遭搶燬之理著一併查解不得
隱飾該島應得月餉仍著該部速發不許延悞事
關海禁軍情兵部還應會同確酌何得藉口充餉
俱該戶部議覆欽此

查覆關撫市本經運疏

題爲

請旌縣令設法宜民兼議地價堪充市本事專理新
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五年十月十三日奉
本部送戶科抄出本部題前事覆山永巡撫楊
嗣昌議將撫寧縣絕地變價銀兩留充糴米市
本等緣繇內覆稱學者莫不諱言市法夫市也
者私之則壟斷公之則泉府也管仲劉晏專用
以富國常平之法變通以宜民皆此道也方今

軍興財盡日事搖派民窮盜起益費持籌一切徵貴徵賤之術或忌其專利嫌其不廣與東下無本也而置之關撫楊嗣昌慨然有覔山海官召貨之意而小試于糶米以民生日用之資騰湧不嘗之物出入甚易轉移不窮計本計息亦饒生財一段苦心從此推廣誠有不可限量者及商本于各屬而撫寧遷以絕地變價之六千五百餘金報也絕地原係無主之物易起爭端官買充屬自然之利不為厲民即以充該撫市

本之議亦不患始事之棘手衆夫敔虞之途何
地茂有非恣意侵漁則任人乾沒而
國家曾不得其分毫之濟該縣于絕地一事加意
區處既以宜民又以裕
國潔守通才具見一班相應如撫臣議
勅行吏部叙錄以風有位等因本月十一日奉
聖旨是市本作何經運便可阜財裕民本内尚未詳
晰還著查明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
查明具[illegible]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關撫楊嗣昌

市本之議乃古管子之遺意也因市本無多故小試于縣米其糴運之方不過權貴賤爲出入操盈縮于奇贏生生不已其息自饒尤在收買得法則不驚不擾[illegible]人則不竊不漏因便以宜民廣積以[illegible]從此推之耳查該撫疏中有牌行該道[illegible]計[illegible]煤山之利且未敢言先以[illegible]本錢此秋成于關內外平價收買[illegible]糴粮建大囤以貯之委職官以司之收穫以後馱煤者多日日收買聚之如山市

價少并不時出賣本可以還原借之貲息可以給諸需之費緩則倣常平之法因民利而利之急則備城守之儲吾兵可以不困此雖假途于市而不失儒者之常也行之有效徐議其他等語其經畫作用亦大畧可睹矣俟有成緒始行稽考之法計本計息冊報臣部查核庶有以課成績而防旁侵也今奉查明具奏之

旨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該撫遵奉施行

崇禎五年十月二十一日具題本月二十五日

奉

聖旨知道了即著該撫酌行欽此

覆東撫留京邊銀兩疏

題為軍需萬分無措京邊暫借通融懇祈

聖明俯准留餉抵還以佐撻伐之功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五年十月十九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山山東巡撫朱大典題前事內稱據督餉道楊進詳每月主客餉銀約該一十一萬餘兩臣無點金之術不得已檄行藩司不拘何項銀兩暫那應急該布政使司陳應元查報濟南府已遵憲檄解京邊銀五萬兩兗州府解京

邊餉一萬九千九百七十五兩五錢九分青州府解東邊餉三萬九千兩俱即解赴軍前獨東昌府未解兵機事在呼吸
皇上且慨發犒賞銀二萬兩以示鼓舞事難膠柱况用則具題開銷本院之檄炳如日星乎今該府不願解貯司庫應聽其便提解若干惟聽憲裁至於銀已起解又受參罰何以服各屬之心則具題寬限似應准從等因臣竊以爲那東省之錢糧辦東省之逆賊隨以東省之補餉抵東省

之京邊不過一轉移間而軍前獲濟京餉無損

皇上勑部看議速奏計此通融接濟豈其有靳焉奈

何有司畏于參罰毋多觀望不前藩臣惕于開銷

恐以擅動詰責而濠邊數萬兵士能受寒凍而

長夜以守信乎能無攻具而漫責以先登乎能

不懸賞而望人以致死乎水陸客兵能待餉于

各鎮而東省又能措困畫餅以應乎凡此須立

呼立應如取如携若不借動京邊眞萬萬不得

之數也伏乞

勑下戶部速議前項請留不足餉數查照原額于六
年新餉內扣補仍即將扣補餉數抵還京邊客
臣行司府州縣開徵完日如數解京等因崇禎
五年十月十九日奉
聖旨該部看議速奏欽此欽遵抄部送司相應酌覆
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東撫朱大典近有晋餉
原
請其全一疏臣部已覆准留預徵三十餘萬又恐征
輸未必應手復有扣餉解補濟急一著乃今該

撫果有京邊通融之請葢軍前呼吸立應勢難
刻緩該省患無可那之錢粮臣部斷無膠柱之
功令今幸濟南府以京邊五萬應矣兗州府以京
邊一萬九千九百應矣青州府以京邊三萬九
千應矣京邊加派皆部餉也加派既可以留用
京邊何不可通融此外有未解者不妨督催續
解以京邊通留餉之窮即以留餉補京邊之額
一轉移間而軍與有賴
國計亦無損真救時濟變之良方矣至各府解省

之數具揭報部自應寬其考成總自留餉補解
無煩急公者之過爲賠頹也既經東撫具題前
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拖行
崇禎五年十月二十二日具題二十三日奉
聖旨依議欽此

覆關內皮襖疏

題爲

請給皮襖銀兩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五年十月十九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山永巡撫楊嗣昌題前事內開據關內道臣陳瑾呈稱遵查經制各兵俱揭見在就中缺額尚多此後召募時當寒沍均賦無衣若限定數目後來告討者將何以應乞賜多發以濟窮兵等因其永平道屢次未報臣念時入冬令邊塞早寒且奴

華乞款關寧瞬眼即有兵爭之事若不早為
請給致使戍卒號寒何堪禦侮及查皮襖銀兩始于
天啓初年遼東
請發帑金二十萬兩每名討給二兩謂之皮襖牛酒
銀臣將專理新餉實司其事今經減至每名六
錢實尚不敷一襖之費又係戶工兩部分解軍
前限定實在兵數後有續募不准補支則一兵
而有異視似為不均其永鎮各營前例未知有
無而今同在撫屬臣職典兵以投醪挾纊為至

不容不爲併
請合無
勅下戶工二部于臣屬關內關外之兵照先後題議
經制四萬三千二百四十八員名數計每名六
錢共發銀二萬五千九百四十八兩八錢永鎮
各營之兵照合奏經制一萬八千員名數計每
名六錢共發一萬零八百兩即速解給兩鎮衙
司聽自銀到之日會同鎮道先給見在實兵其
陸續召募者給至十二月終爲止以後不准再

給然後于前銀內除官員餘局匠餘缺額外計
筭用過銀若干兩尚存銀若干兩從中分劄戶
部存銀抵充月餉工部存銀給作軍需等因本
年十月十八日亥時奉
聖旨該部查議速覆欽此欽遵抄部送司相應具覆
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廩栗寒生邊塞戍卒裂
膚可念故關寧例有皮襖各鎮例有布花衣續
之
恩所自來也但歲歲請給則續給較之初起不同處

處請給則腹裹較之沖邊不同人人請給則主兵較之客兵不同故關內關外例有皮襖銀六錢所從來久矣至于永鎮援兵崇禎三年因虜儆後防秋給有布花五錢原係本部暫借各省補還至于四年則無矣新兵例無布花崇禎三年防秋量給三錢原不爲例者也臣部不過還以例之所應有而各兵亦不得冀于例之所本無亦如月餉之不同即有參差而無淩競也前

關外撫臣方一藻題

請皮襖奉
旨速給共計該銀二萬八千五百七十九兩八錢臣
部已咨同工部各發銀一萬四千二百八十九
兩九錢見在解給以完關外之局矣今關內撫
臣楊嗣昌又請關內永鎮各給皮襖銀一八錢查
舊例兵以見在爲額其續補者不准再給防虛
冒也若實係隆冬募補授衣亦宜一体限定于
十二月終止以後不許再給雖多方体䘏亦適
中可從獨是永鎮原無皮襖之例若一開端則

薊密二鎮必且援例而
請破格市恩之事固非部所不能勝也如曰同一撫
屬不宜偏枯而一鎮之中月餉各有多寡亦將
比而同之乎夫援兵各食鹽菜行月兼支昔年
之五錢原非定制新兵多食大粮差足自給昔
年之三錢亦出
特恩即薊密舊兵昔年有布花者近因增定經制
悉食厚餉亦皆裁去布花矣而獨加給于援兵
新兵可乎總計山海鎮除各衙門官役南海口

沙兵山海石門一局官役不給皮襖外實在官兵三萬四千九百一十六員名每名六錢共銀二萬九百五十五兩六錢招練營今改鐵騎營駐關內者共兵二千四百名每名六錢共銀一千四百四十兩二項共銀二萬二千三百九十五兩六錢再多發二百兩以備隆冬募補之需共二萬二千五百九十五兩六錢戶工兩部各認銀一萬一千二百九十七兩八錢即速解給關內餉司會同道鎮按名給散事完冊報銷候

此外永平一鎮似難開端仍聽山永撫院會同
薊密督撫從長酌議即與停止如必不容已者
亦須求為可繼毋滋濫觴而耗軍儲可也既經
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施行
崇禎五年十月二十三日具題本月二十四日
奉
聖旨是欽此

覆調昌兵幹行鹽疏

題爲中原流寇突逞援兵策應宜速懇乞

皇上軫念腹心重地早圖掃蕩以奠治安事新餉司

案呈崇禎五年十月十九日奉本部送戶科抄

出兵部署部事左侍郎楊一鵬題前事內開中

州平衍之地素無寇警人不知兵一旦有急驅

市人以戰誠不相當臣部先

請調眞保堪戰様兵四千名令保撫督并大二道擇

將統領直趨河北境上戮力堵勦凡疇躊四顧

計兵之近而堪調者無如此而該省幇辦猶存乎見少復有邊兵之請使邊兵可調臣部敢謂腹心之可緩於肩背但念秋防未竣彼虜窺伺各邊布置粗定一動便愁疎虞誠不敢再議撤調惟昌平左良玉之兵二千五百原議回昌防守而良玉亦將中餉餉者此時兵將正在歸途止須議給行根不煩別議安家器械等費宜令督治臣張惕速調之昌駐懷衛與眞保兵互爲犄角則合本省兵數已逾萬勢亦不孤而本地

文武各官除戎飭備自當悉計綢繆無盡恃客

兵之理等因本年十月十九日奉

聖旨衛軍鄉兵果能整練鼓勵自足資捍禦屢經嚴
飭該撫按官全不祇遵每至有警輒專恃客兵調
援殊可痛恨這左良玉所領目兵着侯恂即行調
發星馳赴豫與真保兵互為犄角亟圖剿則行糧
作何措給着戶部酌議速奏各道分信責成及鄰
撫協殲俱有屢旨如有諉卸泄悞查明信地緣縣
定重治不貸餘俱依議着實飭行勿僅以條覆了

事欽此欽遵抄部送司相應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秦晉釀禍於遷延春秋決勝於指頤此邊兵之明効大驗也左良玉此行必有先聲以奪賊之魄者各兵除月糧外其一切行糧鹽菜俱有撥東之例在每名鹽菜三分行糧米一升五合折銀一分二釐共四分二釐有馬者支料三升草一束共折四分例無行料行草當茲秋成之後一例照給折色如糧料草束有願領本色者許押兵將官將價銀算明封送沿途州縣

有司秤兌公平代爲買辦亦覺妥便計六十里之程爲一日有兼程者計程酌加至河南日於河南留餉內支給啓行在途之日臣部解發昌鎮支給計昌鎮抵河非不過千餘里之程先發一月之行糧可也其月餉在昌鎮與關門微有厚薄今本兵尚未回昌仍自關門調援應照關門例臣部查給十月仍預給十一月月餉俟十二月於河南留餉內支給或有不足再於該省解部額內兌支通融銷算但以該鎮住支之日

爲該省起支之日在省在鎮詳行關會明白報
部俟回昌日仍照昌鎮經制給餉不得再援關
門之例矣查聚無容重冒支給者也旣經具題
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五年十月二十三日具題本月

薊鎮經制疏

題爲欽遵

召諭合奏薊鎮經制事新舊二餉司職方清吏司案呈崇禎五年十月初八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順天巡撫傅宗龍奏前事內開本年三月十二日准戶部咨該戶兵二部會題前事等因奉

聖旨兵分新舊主客則餉自不難定如鎮筸南兵等皆既有補伍新兵即應改入主兵如何冒援兵名續又抽新舊錯雜雖云搭配成伍將來終屬漏

[illegible]俟精核姑俟春防後[illegible]司[illegible]再行詳[illegible]

具奏餘俱依議欽此欽遵備咨到臣該臣欽奏

明綸飭具鹽院內臣擬議會奏適以東西援剿紛紛

調發未遑也今查江南兵一萬見發東剿者七千

實存者三千內西北遼丁一千見駐防松棚路

屢經清汰倉猝東來者不過五千三百名而已此應

遵

省收客餉三月[illegible]錄一兩八錢塩菜盡行裁省可

也其餘二千[illegible]州浙[illegible]之兵鎮[illegible]一千

俱係楚兵以入援至者准給塩菜續補者不准給塩菜此兵原練以待戰應存其客兵之名改入主兵似覺不便而續補者食餉與主兵一例則於大農固未有損也團練營兵四千隷遵化者一千隷三屯者三千原食塩菜者共三千五百七十一名邑令遵照部議分為三等毎千名内挑選上等者二百名月給一兩四錢次等者三百名月給二兩一錢三等者五百名月給一兩八錢月米在内而塩菜銀則不論官兵盡行

裁去前月省銀一千二百八十六兩九錢六分
五厘歲省銀一萬五千四百四十三兩五錢八
分亦可稍佐大農之乏矣再查新舊配搭一節
緣向來三屯與四路之兵有食舊餉者有食舊
新餉者有食新新餉者臣慮其參差不齊故定
爲直截之法先隸三屯者俱食新餉隸四路者
俱食舊餉齊其不齊以便稽核非敢于更定經
制之時尚留一漏洩之竇也該部疏中有新舊
錯雜之語而又曰配搭成伍總在額餉之內其

如所議不必更張則此卷經制之不敢溷淆該
部亦悉其槩矣臣謹會同監視薊鎮中協太監
王之心合詞具奏伏乞
勅下該部議覆行臣等遵奉施行等因本年十月初
五日奉
聖旨該部覈議具覆欽此又該監視中協太監王之
心會題前事同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
相應合議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會同兵部署

部事左侍郎楊一鵬等會看得薊鎮自增兵後
新舊分而餉有厚薄矣自入援後主客分而餉
愈有厚薄矣故當事者均之不得而裒益之裁
之不易而調停之幾斟酌已備極苦心矣據
該撫傅宗龍等議南兵一萬見發東援者七千
在鎮者三千內遵十一千駐防松棚路食塩菜
者五十三名此應改客為主月餉一兩八錢之
外塩菜盡行裁省其二千係川浙兵與鎮草營
二千係楚兵准給塩菜續調者不准蓋原屬客

兵者不便遽改原有塩菜者不便遽裁分別見在續補則漸而不爭是寓裁省于存留之中也援東兵同信亦照此法行之詳核損失之數但募補者不得復冒塩菜可也團練營兵四千隷遵化者一千隷三屯者三千原食塩菜者三千五百七十一名分爲三等每千名中上等二百名月餉二兩四錢次等三百名月餉二兩一錢三等五百名月餉一兩八錢塩菜盡行裁省歲省餉可萬餘金葢兵分等第餉分厚薄是寓節

省于簡練之中也三屯四路之兵新舊餉錯雜其中誠難稽核定一直截之法凡隷三屯者俱食新餉凡隷四路者盡食舊餉盖地分輕重餉分厚薄配搭之後新舊劃然是寓濟鳌于操縱之中也總之該鎮作法于斉各軍已久享于固然楚蜀之兵有塩菜者固厚也上等之兵無塩菜者亦厚也今該鎮立法調停兼行樽節其客兵塩菜必不可省則宜以原兵續補為差等其團練塩菜尚可裁節則姑以優劣三等為厚薄

俾更張以漸而怨尤潛消總之去太去甚然猶

厚也而非薄也是在督撫加意稽查留心訓練

俾糜費豢養者盡衝鋒陷陣之選而逃亡續補

者無隱匿影射之弊庶營伍肅然一清而金錢

悉歸有用矣既經該撫監視酌妥會題前來相

應合議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五年十月二十六日具題本月三十日奉

聖旨依議還着該督撫加意清稽整練毋使厚稱虛
糜續補隱冐監視仍不時查覈具奏欽此